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四技 112 學年度入學共同教育課程結構規劃表

課程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校共同必修課程			應修學分數 12 學分																											
			中文閱讀與表達(一)	2	2	中文閱讀與表達(二)	2	2																						
			實用英文(一)	2	2	實用英文(二)	2	2	實用英文(三)	2	2	實用英文(四)	2	2																
			體育(一)	0	2	體育(二)	0	2	體育(三)	0	2	體育(四)	0	2																
			校訂通識/2/2																											
通識課程			校訂通識		基礎探索入門		應修學分數 至少2學分																							
					人文與創意美感		應修學分數 14 學分 (至少任選 3 課群)																							
					科技與數位知能		博雅通識/2/2 臺灣文學賞析、小說與人生、現代詩欣賞、通俗文學與流行文化、經典名著導讀、唐詩之美、文學導讀與創作、文學與電影、華語流行歌詞欣賞與寫作、飲食文化與文學、職場文書鑑賞與應用、視覺藝術美學導論、繪畫藝術與實踐、現代藝術理論與賞析、公共藝術空間美學、影像理論與實作、書法藝術、攝影藝術、認識電影、西方音樂的軌跡、音樂美學初探、世界音樂與多元文化、音樂賞析、讀劇與演劇、戲劇賞析、文學與影像解讀、創意故事影響力、設計思考、詩詞數位應用與實作、故事創作與文案設計*、環境美感與實踐、南臺灣藝術與文化探源、南台灣音樂與藝術、自主學習課程-人文																							
					社會與身心關懷		博雅通識/2/2 現今科技議題、生命科學概論、生活中的化學科技、生活中的智慧科技、地球科學概論、多媒體科技概論、安全衛生概論、奈米科技與生活、近代科技概論、科技史、科技與生活、諾貝爾科學桂冠、科普閱讀寫與做、科學傳播概論、科學行銷概論、光電科技概論、能源與生活、資訊素養與倫理、漫談人工智慧、Python 資料分析實作、大數據資料分析實作、智慧物聯網程式設計實作、智慧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實作、商務網站程式設計實作、海洋生物多樣性、海洋流言終結者*、海洋能源概論*、科技農業概論*、自主學習課程-科技																							
					歷史與多元思維		博雅通識/2/2 溝通與表達、民主與法治、投資理財規劃、法律與生活、科技與社會、風險社會危機管理、媒體素養、智慧財產權法、管理與知識經濟、憲法與人權、行銷與生活、社會學與當代社會、易經管理思維、廣告與創意生活、生涯規劃、台灣文化導覽、性別文化與社會、人權與弱勢關懷、社區長照關懷、情感與親密關係、婚姻與家庭、性別與法律、心理學與教育、健康促進與生活實踐、飲食安全與保健、運動休閒與健康、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休閒生活與教育、自主學習課程-社會、專業服務學習-社會																							
					全球與永續議題		博雅通識/2/2 海洋文明發展、台灣社會與文化、近代西方文明史、中國文明發展史、台灣古蹟與歷史、世界文化史、南臺灣歷史與文化、先哲管理思維、世界遺產導覽、人類文明史、邏輯思維、應用倫理學(應用倫理學-工程倫理)、哲學基本問題、自主學習課程-歷史																							
					通識微學分		博雅通識/2/2 社區營造與在地連結、水資源與環境、永續發展導論、臺灣地理環境與資源、環境資源與保育、專業服務學習-永續、全球議題與SDGs、日本文化與台日關係、世界風情、全球化的挑戰與因應、全球化與兩岸關係、服務創新、東南亞文化與社會、國際組織與國際關係、越南社會與文化、韓國文化的認識、全球議題與趨勢、自主學習課程-全球																							
				通識微學分(一)1、通識微學分(二)1、通識微學分(三)1、通識微學分(四)1、通識微學分(五)1、通識微學分(六)1、通識微學分(七)1、通識微學分(八)1、通識微學分(九)1、通識微學分(十)1																										

課程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其他	自由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 0/2、華語文(五)2/2 限外籍生、華語文(六)2/2 限外籍生																							

備註：

- 一、 共同教育課程（校共同必修課程、通識課程）28 學分；相關規定依據本校「共同教育課程實施辦法」、「共同教育課程結構規劃表」及「語言教學實施要點」。
- 二、 本校「校訂通識」課程至少需修滿 2 學分，可修 2 至 10 學分，超過 2 學分可認列為博雅通識對應之課群課程學分。
- 三、 本校「博雅通識」課程需修滿 14 學分，且需於六大博雅課群中至少任選三個課群。
- 四、 自主學習課程認列為畢業學分至多 2 學分。
- 五、 修畢通識微學分得認列博雅通識一課群，至多認列 5 學分，超過 5 學分可申請列為各系承認外系課程學分。
- 六、 校訂通識「運算與程式設計」課程限非電機與資訊學院各學系、資訊管理系、智慧商務系、商務資訊應用系、電訊工程系、海事資訊科技系、高瞻科技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同學選修，惟技優人才智慧創新與創業專班學生例外。
- 七、 須修滿英(外)語 8 學分，本國籍學生英語畢業門檻為等同 CEFR B1 以上程度之各類英檢成績或 114 學年度起通過校內英語畢業門檻檢定考試；各系自訂英語畢業門檻高於校訂者，另依該系規定。113(含)學年度前在學期間參加 2 次各類英檢考試，未通過者，須提出考試成績證明始得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通過：1.通過校內英語畢業門檻檢定考試。2.參加一期外語教育中心開設之短期英文加強課程，並符合課程簡章規定。3.修讀並通過就讀院系開設 2 學分以上全英授課專業課程 1 門。114 學年度起，在學期間參加一次各類英檢考試或八次校內英語畢業門檻檢定考試，未通過者，應提出考試成績證明，重複修讀實用英文(三)或實用英文(四)並獲通過，且該重複修讀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多益成績達 550 分(或等同 CEFR B1 等級)以上者得免修大一英語(4 學分);多益成績達 785 分(或等同 CEFR B2 等級)以上者得免修大一、大二英語(8 學分)，但須選修主題式英語或其他外語課程補足語言畢業學分數。其他外語課程請參閱外語教育中心課程結構規劃表。
- 八、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各學制共同教育課程應修學分數，以及畢業應修學分數計算。
- 九、 外籍生修「華語(五)」可抵「中文閱讀與表達(一)」，修「華語(六)」可抵「中文閱讀與表達(二)」。
- 十、 課程加註*，係配合計畫開設之課程，計畫結束後停止開設。